

略阳县西淮坝镇九年制学校原幼儿园
校舍、教师宿舍、室外电路
改造项目

施工合同

代理公司：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备案编号：YD-2025025

建设单位：略阳县西淮坝镇九年制学校

施工单位：陕西海瑞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略阳县西淮坝镇九年制学校原幼儿园校舍、教师宿舍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略阳县西淮坝镇九年制学校

施工单位：陕西海瑞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按照工程维修改造相关程序，在县采购办办理审批手续，并委托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采购，采购备案编号：YD-2025025，在竞争性磋商中，经磋商小组综合评议确定由陕西海瑞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略阳县西淮坝九年制学校原幼儿园校舍、教师宿舍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合同约定：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略阳县西淮坝镇九年制学校原幼儿园校舍、教师宿舍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略阳县西淮坝镇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5.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依据本工程施工图纸、图纸答疑以及设计变更中明确的全部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6月1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7月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工程所属行业等相关施工规范的质量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合同价格形式与 支付方式

1. 签约合同含税造价为：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玖仟捌佰元整，（小写：319800.00 元）；最终结付依据工程结算资料和审计结果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3. 工程费用支付：（1）合同签订后，五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造价的 30%预付款及（工程安全文明措施）。工程量完成 50%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造价的 30%工程进度款。工程竣工经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造价的 30%工程款。剩余款项待结算审定后，以审定造价一次性支付给乙方。每次拨款乙方必须出具正式发票。（2）如招标清单中漏算或少算的工程量，依据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按招标时工程造价计价办法，以及现行执行的计价标准计算增加工程造价，增加工程造价以审计部门审定为准。

（3）工程竣工后，经验收合格，以工程决算审定结果为准，按规定据实结付。

五、项目经理和施工负责人

施工方项目经理：刘志远，施工负责人：王辉。

六、工程派驻现场人员、甲方派驻现场代表。

现场驻派代表： 李金涛。

甲方派驻现场代表： _____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双方严格按照惯例履行职责。

八、责任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有关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派驻现场监理按照法定约定履行职责。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严格执行甲方委托的工程监理对工程质量和安全的指令。

3. 甲乙双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工程验收

甲方工程验收依据维修改造工程建设规范、标准规定的工程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乙方按照维修改造工程设计标准完成单项或隐蔽工程完成提出申请，甲方会同监理工程师组织相关技术人员按照设计进行验收合格后，再进行下一道工序。整个维修改造工程建设全部竣工后，经乙方申请，甲方和监理方初验合格后，再报请主管部门组织监理、设计等相关部门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并填写工程竣工验收单。

十、合同特别约定

本协议书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简称《示范文本》）。施工方特别约定将严格按照《示范文本》中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履行职责并承担相应责任。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或签订补充协议，效力同等。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工程竣工后，经验收合格，资料及相关手续办理完毕后，所有工程款项全部支付完毕，合同自行终止。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

甲方：略阳县西淮坝镇九年制学校 (盖章)	乙方：陕西海瑞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西淮坝镇梁家河村	地址：略阳县电厂路石油公司三楼
电话：0916 4948088	电话：1333536988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张贵芳	法定代表人：王辉 (委托代理人)
现场负责人：	现场施工负责人：
开户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略阳县支行
账号：	帐号：61050165771100000787
签约日期：2025年6月18日	签约日期：2025年6月18日
签约地点：西淮坝镇	签约地点：略阳县西淮坝镇九年制学校